

臺北市商業處 函

10047

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42號2樓

受文者：臺北市商業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商一字第10760296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何時瑜

電話：0-27208889/1999轉6500

電子信箱：cx_10175@mail.taipei.gov.tw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107年9月26日北市教基字第1070926003號函有關認助清寒學生案及機關文宣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發揮企業社會責任(CSR)踴躍認助清寒學生，並協助提供優良企業名單予該基金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相關認助訊息，請上基金會網站<http://www.fhus.taipei/>查詢或以電話逕洽該會，電話02-2727-5925。

正本：臺北市商業會、臺北市商圈產業聯合會、中華工商經貿科技發展協會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

處長 蔡宗雄

一、研知各分會。
二、研知各分會。
三、研知各分會。

業務組 徐維芳
組長

財團法人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
函

110

臺北市市府路1號北區1樓

地址：111台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55號

聯絡人：張健裕

電話：0227275925

傳真：0227275584

Email：aidfund.tp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商業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基字第1070926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文宣50份、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會刊50份

主旨：檢送「財團法人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文宣」暨「財團法人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會刊」各50份如附件，敬請鼎力協助轉發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文宣惠請貴處協助轉知企業發揮企業社會責任(CSR)踴躍認助清寒學生，以利本市家境清寒、遭逢急難變故或特殊需求狀況學生即時獲得認助，俾其安心就學，順利完成學業。
- 二、請貴處提供本市優良企業名單，俾利本會親訪並爭取優良企業認助本市清寒學子，提高有意參與公益活動之企業認助意願，名單請email至本會電子信箱 aidfund.tp@gmail.com。
- 三、請貴處連結本會網站<http://www.fhus.taipei/>置於網頁，俾利企業及民眾上網瀏覽本會相關訊息。如有相關疑問歡迎電話洽詢本會，電話02-27275925。

正本：臺北市商業處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

董事長 曾 燦 金

107.9.27

臺北市商業處



CXAA1076029645